

多家视频网站起诉百度侵权 索赔3亿元

法律干线

■ 本报记者 舒畅

近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一批关于百度公司盗版侵权的诉讼。其中,涉及优酷土豆集团首批30余部影片被侵权的案件已经开庭,诉讼索赔额超过千万元。

此前,优酷土豆集团、搜狐视频、腾讯视频、乐视网等多家视频网站联合中国电影著作权协会(MPA)、美国电影协会(MPAA)等机构组成中国网络视频反盗版联盟,表示将联合对抗百度、快播等日益严重的网络视频盗版和侵权行为。

百度视频涉嫌侵权

联合行动发起方宣布,目前已经向法院起诉百度、快播的盗版侵权案件共立案百余起,涉及百度盗链、盗播移动视频版权的影视作品逾万部,向百度索赔3亿元。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曹英在接受《中国贸易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百度公司是否构成侵权,关键看其是否可以适用我国《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避风港”原则。所谓的“避风港”原则是指在发生网站内容侵权时,当网络服务提供商只提供空间服务,并不制作网页内容,如果被告知侵权,则有删除的义务,否则就被视为侵权。“避风港”原则现在已被行业接受,逐渐成为网络视频行业的通用准则,搜索引擎无需为搜到盗版内容负责。然而本次“联盟”指控百度公司是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通过百度

视频、百度影音等软件,以定向链接、点对点传输、浏览器内嵌播放插件并主动推介的方式向公众提供影视播放及下载。即百度公司对这些视频的播放应当是明知的,《条例》不仅提出了“避风港”原则,同时也提出了“红旗”原则,“红旗”原则是“避风港”原则的例外适用,“红旗”原则是指如果侵犯信息网络传播权的事实是显而易见的,网络服务商就不能装做看不见,或以不知道侵权为由来推脱责任,如果在这样的情况下,不拆除链接的话,就算权利人没有发出过通知,也应该认定这个设链者知道第三方是侵权的,应当和第三方承担共同侵权责任。

“《条例》第二十三条明确规定:明知或者应知所链接的作品、表演、录音录像制品侵权的,应当承担共同侵权责任。百度公司的‘定向链接、点对点传输、浏览器内嵌插件’等方式,我们应当推定其是明知甚至本身在实施侵权行为。另外,据优酷土豆集团首席技术官姚健介绍,优酷土豆数月前已根据robots协议阻止百度视频搜索爬虫抓取,但百度依然强行抓取。根据《条例》第四条,权利人采取了技术措施的情况下,百度公司避开或破坏该技术措施提供网络服务,也应当被认为构成侵权。结合以上情况,我个人认为,百度公司的行为已经构成了对权利人的侵权。”曹英说。

索赔金额巨大

根据联合行动发布的声明,此次向百度

索赔金额为3亿元。

对于索赔金额是否合理,曹英表示,人民法院在确定侵权赔偿数额时,主要采取如下三种方式:首先,可以根据被侵权人的请求,按照其因侵权行为所造成的实际损失来赔偿;其次,实际损失难以计算的,可以按照侵权人的违法所得给予赔偿。赔偿数额还应当包括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最后,权利人的实际损失或者侵权人的违法所得不能确定的,由人民法院根据侵权行为的情节,判决给予50万元以下的赔偿。

对于反盗版行动方的指责,百度方面没有给出正面回应。就在联合行动发起方提出诉讼后不久,百度视频部门首次对外界披露了其打击盗版视频的四大举措,以及最近半年打击盗版的成绩:通过自动过滤系统、举报通道、扶持正版、全面断开恶意网站等手段,百度视频和百度影音封杀各类盗版及不良网络视频内容链接数量超过580万条。其中,仅百度视频APP就处理举报内容达150万条。

百度视频相关负责人表示,百度视频一直扶持正版视频内容,已成为国内正版视频网站的最大流量入口,为全视频行业贡献75%的搜索流量,每日为视频网站的正版内容带来1亿次以上的用户访问。“盗版是国内视频行业的共同难题。百度在未来仍将不断加大打击力度,扶持正版视频的发展。我们也希望和行业伙伴共同携手,通过技术

创新和紧密合作,共同推动视频行业正版化的发展,也欢迎社会各界的监督。”

“实际上,百度已经不是第一次遭遇版权诉讼了。此前,百度也经历了音乐作品著作权诉讼、百度文库等版权诉讼。联合行动发起的这一案件,无论结果是怎样的,预计短时间内不会对用户产生太大影响。互联网视频领域同其他领域一样,基本上采取免费模式,以此来达到吸引用户的目的。就像此前的反盗版行动一样,版权的费用绝大部分由网站埋单。但是某些具有资源垄断优势的互联网巨头参与了大规模的盗版侵权,实际上对刚刚起步的移动视频产业链造成了很大的伤害,挫伤了其发展的积极性。网络著作权案件的显著增长,一方面,反映出目前网络上侵犯著作权的现象比较严重,著作权人网络著作权的维权意识日益增强;另一方面,也反映出网络视频日益成为公众获取信息资源的重要领域。从平衡利益相关方的角度,以及从网络视频产业长远发展的角度考虑,我个人认为,最好能够建立一种类似中国音像著作权集体管理协会对卡拉OK收费管理的著作权集体管理模式。这样不仅维护了权利人的版权利益,而且规范了版权使用,使大家从共同发展中受益。”曹英说。

本期说法

美国对华贸易救济调查仍频发 中国再度示警

本报讯 针对美国近期对中国产品频繁发起的贸易救济调查,中国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近日再次警告称,应避免贸易救济调查沦为贸易保护主义的工具。

美国商务部11月7日宣布对从中国大陆、韩国、中国台湾等地进口的无取向电工钢发起反倾销调查,同时又对这些地区同类产品发起反补贴调查。

“中方希望美国调查机关严格遵守世贸组织规则和有关贸易救济法规,公平、公正、透明地进行调查。”沈丹阳表示。

沈丹阳介绍说,自今年9月19日以来,美国先后对中国输美的三氯氧磷尿酸发起反补贴调查,对味精、取向电工钢和无取向电工钢发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

“美方在如此短的时期内,频繁对华发起贸易救济调查,势必引起中国产业的强烈反响。”沈丹阳称。

沈丹阳表示,中国商务部高度关注美国上述举措,并再次呼吁美方调查机关从维护中美经贸关系健康发展的大局出发,对双反立案采取审慎态度,避免贸易救济调查沦为贸易保护主义的工具。(石岩)

新能源汽车示范工程将被继续推进

本报讯 在近日于广州举行的“第三届绿色工业大会”上,工信部副部长苏波表示,将从新能源车产业化等五个方面着手,加快发展节能环保产业,促进绿色工业发展。其中,国家将继续推进新能源车示范工程,具体实施方案正在制定中。

苏波表示,为发展节能环保产业,要加快新能源车技术示范及产业化。他介绍,国家已经实施了25个新能源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项目,安排中央财政补贴资金40亿元,重点支持纯电动乘用车和插电式乘用车、纯电动商用车和插电式商用车、燃料电池乘用车、动力电池等项目。

截至2012年底,全国已经示范推广各类节能与新能源车27432辆,中央财政补贴资金57亿元,25个试点城市已建成174座充(换)电站、8000多个充电桩。下一步,国家将继续推进新能源车示范工程,具体实施方案正在制定中。

今年9月出台的新版新能源车中央财政补贴方案,确立了中央财政将直补车企的原则,以促进打破地方保护主义。重点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节能减排任务较重的区域中选择积极性高的特大城市或城市群实施。(柯宗)

知识产权专门法院有望现身

本报讯 去年底,时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王胜俊指出,知识产权案件数量迅猛增长,新型疑难案件增多,矛盾化解难度加大。

针对知识产权审判工作面临的实际困难,王胜俊建议,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要求,积极探索研究建立知识产权专门法院。

日前发布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对这一建议予以明确,“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法院。”

据了解,包括南京在内的一些地方已经开始探索建立知识产权法院。

在日前举办的第一届亚太知识产权论坛上,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许前飞称“设立知识产权法院”议题指出,设立知识产权法院,可以积极有效回应国家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提出的司法需求,将实现真正意义上的知识产权司法专门化。这是中国司法改革的重要尝试。

许前飞介绍,德国于1963年、美国于1983年、韩国于2002年、日本于2004年、俄罗斯和芬兰于今年初分别设立了知识产权法院。许前飞认为,在中国经济进入提质增效“第二季”的今天,设立知识产权法院的时机已经成熟。

近年来,中国知识产权司法发展迅速。2012年,全国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共接收知识产权民事一审案件近9万件,比上年增长45.99%。

许前飞说,案件类型涉及知识产权法和竞争法所涵盖的所有领域。作为一个知识产权案件审判大国,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主体性作用不仅能使中国的创新驱动发展更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经济全球化的新格局,也更有利于提升中国的知识产权保护的整体水平和国际形象。(张雯)

商务部将制定工作方案 打破行业垄断

本报讯 日前,商务部召开新闻发布会,通报今年1月至10月我国商务运行情况。商务部发言人沈丹阳说,商务部下一步将按照三中全会《决定》精神,制定工作方案,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

沈丹阳说,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建设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是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的基础。当前,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虽然初步建立,但经济活动中仍存在不少市场壁垒,比如:一些地方要求跨地区经营的企业必须在当地组建独立法人机构,加重了企业负担;对外地产品或服务设定歧视性收费项目、规定歧视性价格,或者实行歧视性收费标准;滥用行政权力,限定单位或个人购买指定的产品、服务;在招投标活动中限制、排斥外地企业参与等等。类似的情况严重影响了市场对资源配置发挥决定性作用,

抑制了市场活力,损害了企业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沈丹阳补充道,针对这类问题,目前商务部已经与国家税务总局共同牵头,会同10多个部门,按照《国务院机构改革和职能转变方案》中关于“消除地区封锁、打破行业垄断,维护全国市场的统一开放、公平诚信、竞争有序”的要求,共同制定了一个工作方案,确定了当前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和初步的工作思路。下一步,商务部将按照三中全会《决定》精神,研究采取更有针对性的措施,比如从完善法律法规、建立考核评价机制、健全社会监督机制等方面入手,争取尽快建立起一个能够从根本上解决突出问题的长效机制。(薛白)

今日普法



插图设计/高阳文

近似商标不予核准 “乐卡克公鸡”维权见效

本报讯 日前,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下称商评委)作出异议复审裁定,裁定晋江市金鸡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下称金鸡公司)持有的第55877079号图形商标(下称被异议商标)不予核准注册。据了解,这是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在维护“乐卡克”品牌所开展相关维权行动中取得的系列成效之一。

据悉,被异议商标为公鸡图形商标,由福建省晋江市莫日克鞋服有限公司(下称莫日克公司)于2006年9月提出注册申请,指定使用在第18类手杖等商品上。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初步审查后认为,其与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于2002年8月申请注册在第18类皮索等产品的第3288995号图形商标及第4108364号商标(即本案引证商

标)构成近似,故该商标申请被商标局驳回。随后,金鸡公司向商评委提出复审申请。商评委经审理后认为,被异议商标与本案引证商标不构成近似,并于2009年7月作出被异议商标初步审定的驳回决定书。2012年3月,被异议商标被核准转让给金鸡公司。

此后,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也向商评委提出商标异议复审,其理由主要为:在第18类商品上在先注册了多件引证商标,使得其品牌在该商品上受到了较为全面的保护。被异议商标与引证商标在视觉效果、表现形式上相近,且早在此前涉及双方的民事案件中,已认定双方商标为近似商标。被异议商标指定使用的商品与引证商标属于类似商品,双方商标构成使用在类似商品上的近似商标。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金鸡公司曾以其拥有与被异议商标相同的第25类商标为由,试图说明被异议商标注册的合理性。但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并不认同,并指出,金鸡公司在第25类商品上注册多件与本案商标图形相同的商标的行为,具有明显“搭便车”的故意,属于模仿、抢注商标的不正当行为,该行为违反了诚实信用原则,具有严重的不良影响。综上,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请求商评委裁定不予核准被异议商标的注册。

商评委经审理认为,根据相关材料可以证明,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商标在被异议商标申请日前已具有较高知名度,金鸡公司对株式会社迪桑特图形商标理应知晓。被异议商标与几件引证商标核定的商品在生产

材料、消费对象、销售渠道等方面相同或相似,属于同一种或类似商品,加之引证商标具有一定知名度,被异议商标与引证商标并存使用在同一种或类似商品上,易使相关公众对商品来源造成混淆误认,故被异议商标构成商标法规定的在同一种或类似商品上的近似商标。综上,商评委作出金鸡公司持有的被异议商标不予核准注册的裁定。

据了解,该案是株式会社迪桑特公司在一系列维权行动中提出商标异议复审案件之一。此前,该公司曾对某服装公司在第25类申请注册的5083058号图形商标及第55877080号图形商标提起异议复审申请,目前,商评委对上述两起商标纠纷也作出了在复审商品上不予核准注册的裁定。(小方)

大使知识产权圆桌会议呼吁中美加强合作

■ 本报记者 杨颖

近日,由美国驻华大使馆举办的“2013大使知识产权圆桌会议”在京召开。会上,来自中美两国政府的高级官员、法律界和学界代表以及两国企业高管共同探讨了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话题。

今年正值《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颁布5周年,《著作权法》修法、商业秘密保护和知识产权执法成为本次圆桌会议聚焦的3大议题。美国驻华大使骆家辉、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主任委员柳斌杰在会上做了主题发言,表示希望中美加强高层和民间的交

流,寻求更多沟通对话的机会。

柳斌杰指出,改革开放特别是加入世贸组织以来,我国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日臻完善,执法水平不断提高,保护力度逐步加大,为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近年来,中美两国都在健全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推动相关领域各项事业规范发展。”柳斌杰说,“在经济全球化、数字化改变传播方式、信息无国界的背景下,双方需要在知识产权立法和执法等方面开展更广泛的交流合作。尤其在信息化、互联网等立法上,双方要互相学习借鉴,共同研讨面临的问题,加强知识产权领域的法治建设,为全

球知识产权事业的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骆家辉也表示,中国近年来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相关的法律体系正在不断更新,但是,与商业秘密相关的法律保护仍不尽人意。从美国企业的角度出发,他希望能有更多的“法律程序透明化”,同时,他也呼吁政府间、学术机构间、法院间、企业间有更多的合作。

此外,作为会议的主要支持机构,商业软件联盟(BSA)与参会嘉宾就知识产权的法律保护等议题进行了广泛深入的交流。BSA亚太区总经理艾拉斯戴尔·格兰特

(Alasdair Grant)表示,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是鼓励创新、促进产业和经济繁荣发展的必要保障。软件联盟期待继续与中国政府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紧密合作,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国家创新。

据悉,大使知识产权圆桌会议自2002年举办至今,作为中美两国政府间的一项高层对话和交流活动,为提升和改善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环境作出了积极贡献。

记者管窥